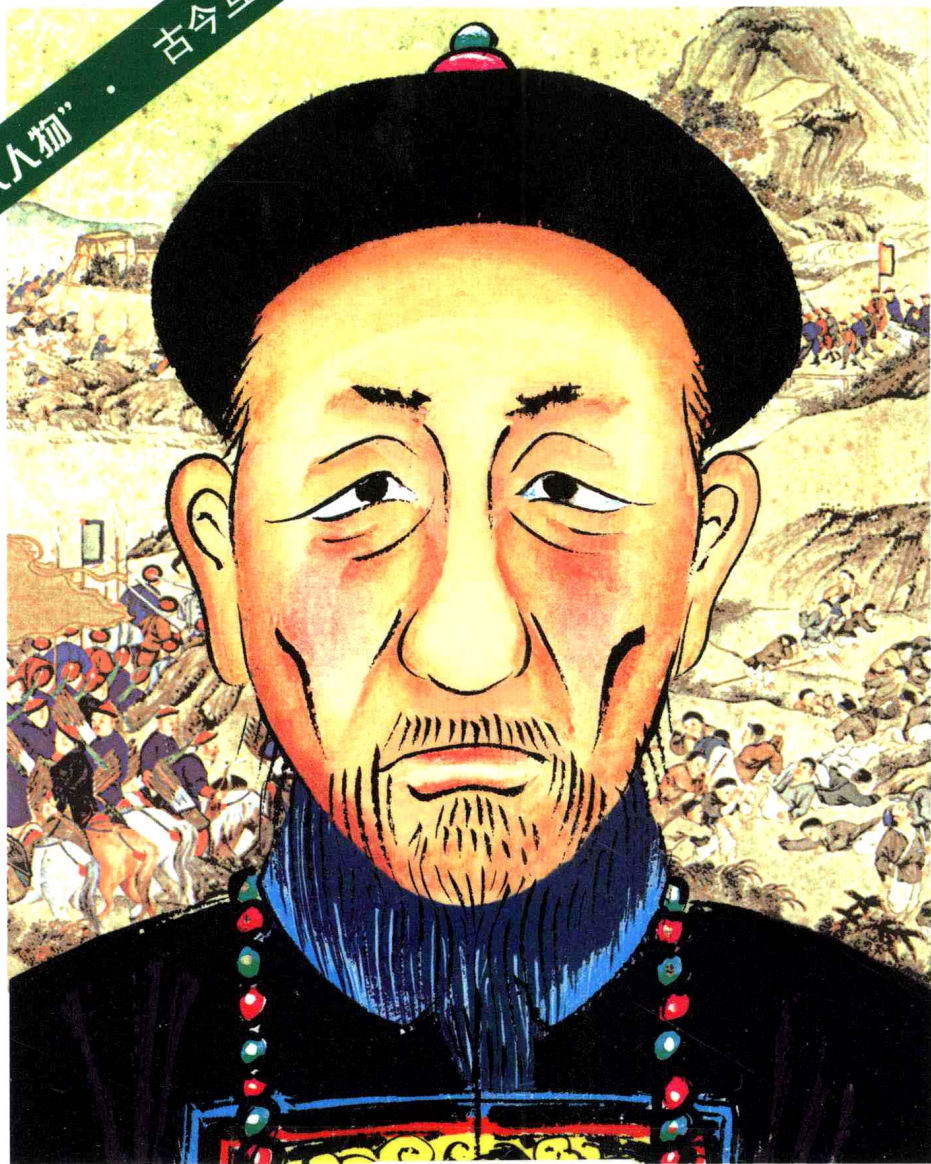


时代的“大人物” · 古今互动版



曾国藩

于东来 等 © 编著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曾国藩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安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曾国藩 / 于东来 等 编著; —合肥: 安徽文艺出版社, 2010.11
(历史风云人物系列)

ISBN 978-7-5396-3547-7

I. ①曾… II. ①于… III. ①传记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185247 号

出 版 人: 唐 伽 丛书统筹: 岑 杰
责任编辑: 岑 杰 特约编辑: 石 庵
装帧设计: 浩典·南戈

出版发行: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www.press-mart.com

安徽文艺出版社 www.awpub.com

地 址: 合肥市翡翠路 1118 号 邮政编码: 230071

营 销 部: (0551) 3533889

印 刷: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770 × 1030 1/16 印张: 34.25 字数: 560 千字

版次: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 49.80 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印刷厂商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

简介

本书描写了中国历史上颇有影响的人物——曾国藩大起大落、波澜壮阔的一生。作为一代名臣的曾国藩出生在湖南湘乡的一个小山村，他自幼便天资聪明、勤奋好学，表现出非同常人的上进心。长大以后，他以一介书生的身份进京赶考，并高中进士，留在京师做官。之后连升十级，官至兵部侍郎。因母丧回家守制，又恰逢太平天国起义，曾国藩临危受命，创办团练，历尽艰难险阻，为清朝平定了天下，成为清代第一个以文人而封武侯的人，后又历任两江总督、直隶总督。曾国藩是清王朝由乾嘉盛世转而没落衰败的过渡时期的重要人物，也是中国近代史上最具争议的人物。

大事年表

- 1811 年 曾国藩出生在湖南湘乡。
- 1816 年 年仅六岁的曾国藩人家塾读书。
- 1826 年 应童子试，名列第七。
- 1831 年 曾国藩进入衡阳最有名的唐家私塾求学。
- 1832 年 曾国藩到湘乡的涟滨书院读书。
- 1833 年 曾国藩参加湘乡县试，考取秀才，之后和欧阳氏结婚。
- 1834 年 曾国藩在岳麓书院读书，后参加乡试，考中举人。
- 1835 年 曾国藩赴京赶考。
- 1837 年 曾国藩的长子曾纪第出生。
- 1838 年 曾国藩参加会试，榜上有名，列第三十八位。殿试得了三甲四十二名，赐同进士出身。朝考列一等第三名，道光皇帝亲自提拔升为一等第二名，改庶吉士，入翰林院庶常馆深造。
- 1839 年 曾国藩第二个儿子曾纪泽出世。
- 1840 年 曾国藩参加钦试，列二等十九名，授职检讨。
- 1843 年 曾国藩参加翰詹大考，列二等第一名，升为翰林院侍讲，官至五品。
- 1852 年 曾国藩在赴江西担任主考官途中，得到母亲去世的消息，转道回家。同年冬天，太平天国起义，皇帝谕旨令曾国藩帮同办理本省团练。
- 1854 年 湘军水师正式成立。曾国藩带领湘军靖港作战失利。但是塔齐布却打了个大胜仗，曾国藩获封兵部侍郎衔。
- 1855 年 曾国藩痛失左右手——塔齐布在攻打九江战役中病死；罗泽南援助胡林翼，不幸战死沙场。湘军大受影响。
- 1856 年 曾国藩进入江西境内，打算重新组编军队反攻太平军。
- 1857 年 曾国藩的父亲去世，曾国藩在家守制。
- 1858 年 曾国藩接到咸丰皇帝的谕旨，重新出山，组织湘军攻打太平军。
- 1861 年 曾国藩纳妾陈氏。
- 1862 年 曾国藩的学生李鸿章的淮军正式成立，李鸿章为淮军统帅。
- 1864 年 曾国藩的三弟曾国荃任湖北巡抚。
- 1868 年 曾国藩调任直隶总督。
- 1872 年 曾国藩病逝在金陵总督衙门，终年六十二岁。

目 录

- 第壹话 > 梦中巨蟒可成龙 / 001
- 第贰话 > 为识文墨入家塾 / 033
- 第叁话 > 小试锋芒铄羽回 / 065
- 第肆话 > 脱胎换骨曾涤生 / 097
- 第伍话 > 乡试中举上层楼 / 137
- 第陆话 > 背靠大树好乘凉 / 185
- 第柒话 > 诚惶诚恐谒帝尊 / 233
- 第捌话 > 墨经出山办团练 / 265
- 第玖话 > 湘军统帅曾剃头 / 305
- 第拾话 > 血战赢得空头衔 / 337
- 第拾壹话 > 直犯龙颜请恩泽 / 377
- 第拾贰话 > 军中来了李鸿章 / 409
- 第拾叁话 > 血屠安庆留骂名 / 433
- 第拾肆话 > 天京枉遗千古恨 / 457
- 第拾伍话 > 效尽愚忠不死心 / 489

第壹话

梦中巨蟒可成龙



湖南湘乡，人杰地灵，物产丰富。湘乡荷塘二十四都（今双峰县荷叶乡）更是一个美丽、迷人的好地方。绿水环绕着秀丽的青山，青山的怀抱里郁郁葱葱。

高湄山麓山势雄伟，林木茂盛，涓水河从山脚下流过，河水滋润了万亩良田，养育了勤劳而又善良的湘乡人。他们祖祖辈辈用辛勤的汗水浇灌着大地，大地则馈赠给他们丰富的物产。醇厚、朴实的人们代代相传，生生不息。

清顺治元年（1644年），一位姓曾的人为了躲避战乱，来到了高湄山下的湘乡荷塘二十四都白杨坪，他便是曾参的后代曾孟学。从此以后，湘乡曾氏便在这儿繁衍生息。

曾孟学以自己是曾参的后代而感到无比骄傲。在孔老夫子的弟子中，曾参被称为一贤，虽然曾参在世时并未享受过什么荣华富贵，但是他却为子孙后代留下了可以倚仗的资本。

既然是曾参的后人，曾孟学时刻告诫自己：“曾孟学，你必须牢记：你是贤人的后代！日子过得再艰难，也不能荒废了子孙后代的学业。只要一天能吃饱肚子，就要让孩子们读一天书，他们若能及第，便是我曾氏的光荣。”于是，湘乡的曾氏很重视后代的教育，男孩子们一过七岁便入私塾学习，女娃们则学习针绣。曾家过着半耕半读的生活。

可令人遗憾的是，曾家竟没有一个人学业有成，连个秀才都没出。曾孟学的重孙曾应贞苦读一生无所成后，把希望寄托在孙子曾竟希身上。

在曾竟希这一辈上，曾家遭遇了一些不幸，使曾竟希没有机会读书。他的三儿子曾玉屏年轻的时候是有名的花花公子，直到结婚生子后才有所醒悟。曾家的希望仍然寄托在曾玉屏身上。

一转眼到了嘉庆十四年（1809年），这一年，曾家迎来了两件喜事，一是曾玉屏实现了父亲曾竟希多年来的理想——建曾氏祠堂；二是曾玉屏的大儿子曾麟书（派名毓济）与江良济之女喜结良缘。

屈指算起来，曾竟希已是六十多岁了，他天天盼望着能早一点抱上重孙儿。这并不是什么过分的要求，他对自己说：“当太爷爷的感觉一定很好，那种奇妙的感觉什么时候才能体会呀！”长孙曾麟书尚未婚娶，老人怎能不着急！

着急的何止曾竟希一个人，曾玉屏夫妇也急着抱上孙儿，他们决定今年就给儿子成家。一旦曾麟书成了家，他就是地地道道的成年人了，便可以帮助父母承担一部分家庭责任，其父曾玉屏也就不再用那么辛劳了。再说，山村里和他同龄的小伙子们早已结婚生子，如果他不是一心只读圣贤书，那“颜如玉”也早已娶到家了。曾麟书参加过几次乡试，每次都名落孙山。每当想起自己还只是个童生时，他便感到有一种巨大的压力压在自己的肩头。可是，曾麟书对自己说：“不要气馁！不能退缩！你是贤人曾子的后代，前人能做到的事情，难道你就做不到吗？”

曾麟书决心刻苦读书，将来若能考取个功名，既是个人的进身之阶，也是家族的荣耀。

可是，埋在书堆里的他并不是一个书呆子，他也清楚地知道外面的世界很精彩，渴望自己能有个温馨的小家庭。爷爷、父亲经常教导他“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”。他自己心里也想：“‘黄金屋’与‘颜如玉’一定很诱人，不然的话，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为之奋斗终生？”

二十岁的年轻人，怎能不渴望有一位女子相伴？曾麟书记得小时候读过的诗句：“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……”

当时，先生教，学生学，先生让背，学生就背。但其中的含义，他没去深刻理解，如今，他一遍又一遍地玩味其内涵。突然间，他好像顿悟了！

“哦！古人咏叹的是男女之间的愉悦之情。我还记得有一首古诗，写的也是男女之情，诗句好像是这么写的：‘上邪！我欲与君相知，长命无绝衰。山无陵，江水为竭，冬雷震震，夏雨雪，天地合，乃敢与君绝！’古诗中描写的爱情真是太美了，如果有一天，我得到了一位好女子，我也一定会倾心于她，好好地把握人生、享受人生。”自古以来，天下的男儿都渴望事业有成、家庭幸福。曾麟书当然也不例外，不过，功名要靠自己去追求，娶妻还需父母来成全。

几个月前的一个晚上，曾麟书正埋头于书堆，他隐隐约约听见隔壁房间里，父母正在谈自己的婚事。出于好奇，他偷偷地听了一会儿。当父亲提及当年戏言时，曾麟书心里扑通、扑通直跳，他觉得脸上在发烧，可是心里却十分甜蜜。他偷偷地问自己：“江世伯有女儿吗？如果有，她今年多大了？她长得漂亮吗？父亲什么时候才能去提亲？”一连串的问号，真是急煞人也！

就在曾麟书有些心烦意乱时，父亲曾玉屏决定出门。曾麟书悄悄地问母亲：“父



亲要远行吗？”知子莫如母，母亲一下子就猜透了儿子的心思，她凝视着曾麟书，笑着说：“你父亲将去做一件大事情，如果顺利的话，两个月后，我们家将娶来一位新媳妇。”

曾麟书脱口而出：“真的？那太好了！”说罢，他不好意思地笑了。

母亲拍了拍儿子的肩膀，接着说：“好男儿志在四方，你一生追求的应该是功名利禄，娶妻后千万不要被儿女柔情所牵累。你不会忘记你父亲早年的事情吧！如今他悔恨已晚，中年人了，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儿女身上。你是他的长子，也是读书最用功的一个，千万不要让他失望呀！”

“母亲，儿子是怎样一个人，难道您还不了解吗？不管到了什么时候，儿子都会以学业为重的，这一点请母亲放心好了！儿子自知父母的辛劳，只有读好书才能光耀门楣，为曾家争气。儿子一定会接受父亲当年的教训，少走，甚至是不走弯路。”

曾玉屏来到了老朋友江良济家，他受到了热烈的欢迎。江良济，字沛霖，号云峰。他年轻时与曾玉屏一起就读于陈氏私塾，两个人有过一段密切的交往。那时，他们还很年轻，不过，当时江良济已娶妻生子，曾玉屏尚未婚配。

有一天，江良济的大儿子江永熙、二儿子江永燕同时患了腹泻。邻村郎中给两个孩子把了把脉，然后干咳了两声，吞吞吐吐地对江夫人说：“夫人，两个小儿病得不轻呀！先开两服药吃一吃，不见好转的话，赶快送往城里，老夫从来没见过这种上吐下泻不止的病。”

听了这话，江夫人急得直流眼泪。无可奈何之际，她差人来向丈夫传信儿，希望丈夫能回家一趟。江良济得到这个消息以后心急如焚，可是天色已晚，无处去寻马车。就在他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一样时，好友曾玉屏牵来一匹马，把缰绳塞到他的手里，催促他说：“快上路吧！嫂夫人一定盼着你早点儿回去！”江良济感激不已，他跃上马背，飞奔回家。

五天后，江良济回到了陈氏私塾，从他那含笑的脸上就可以看出来，他的两个孩子一定安然无恙。江良济还给曾玉屏马时，还给曾玉屏带来了一大堆好吃的东西。曾玉屏笑着说：“嗯！这烤鸭好吃极了，嫂夫人的手艺不错，她一定是贤妻良母。”

江良济自豪地说：“当然了，你嫂子可贤惠了。她地里活儿样样能干，家中事务井井有条，的确是一位难得的好女人。”

曾玉屏小声嘀咕了一句：“将来，我的妻子也会那么能干吗？”

“老弟，我相信未来的弟妹一定也很贤惠，因为我们湘乡的女人个个是好样的。你嫂子当初嫁给我时，也算得上大家闺秀，可是，第二天早上她就进了厨房，给我父母做好饭、沏好茶，全家上下十几口人无不夸赞她是位好媳妇。而且，她教子有方，我的两个儿子十分懂规矩。他们两个，一个九岁，一个才七岁，但已能熟读《诗经》，《三字经》也朗朗上口。这全是她一手调教出来的。”

江良济对妻子赞不绝口，很让尚未娶亲的曾玉屏羡慕。

曾玉屏开了一句玩笑：“江兄，既然你的儿子那么好，干脆给我一个做儿子吧！”

“不可，不可！儿女是心头肉，怎可随意送人！既然老弟想要个儿子，何不赶快娶妻，自己生一个？”

“可是，如果我自己生的儿子没你的好，怎么办？还是让嫂夫人再多生几个，你随便拣一个给我好了。不然的话，等我生了儿子后，抱到你们家，请嫂夫人帮忙养大。”曾玉屏的玩笑开得越来越大。

江良济连连摇头，他一本正经地说：“这种事情怎可戏言！不过，如果曾老弟瞧得起江兄，以后我们可以做亲家。”

曾玉屏显得兴趣十足：“如何做亲家？”

“如果以后我们生了同龄的孩子，同性就结金兰，异性则成夫妻。”曾玉屏哈哈大笑，他搂着好友的肩膀，似乎十分认真地说：“一言为定！”

“好！君子一言，驷马难追！”

光阴荏苒，转瞬间许多年过去了。这些年来，发生了很多事情，其中的酸甜苦辣只有他们自己才能品味得出。尤其是曾玉屏，他走过一段弯路，如今回头来看看，不禁感慨万分。当他再次见到江良济时，他发现对方已两鬓染霜。从江良济有些惊愕的眼神中，曾玉屏猛然意识到自己一定也变化不小。

“江兄，还记得小弟吗？”

“请！请！请！曾老弟快快屋里请！”

江良济拉住曾玉屏的双手，显得十分激动。正是“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”！

一别多年，老朋友再次相见是人生一大幸事！江良济吩咐妻子熊氏（原配早亡，继室为熊氏）准备一桌酒席，他们要喝个痛快！曾玉屏也没见外，他大开酒戒，居然喝了个酩酊大醉。酒醒后，他讲述了这些年的坎坷人生路，言语间，流露了许多悔恨与自责。江良济安慰道：“那些都早已成了往事，不必再追究了。我也曾听别人讲起过老弟的事情，不过，他们对老弟的知错能改赞叹不已。而且还听说曾家的日子一天比一天兴旺，特别是老弟教子有方，你的大儿子读书非常用功。老弟，这都是你的骄傲呀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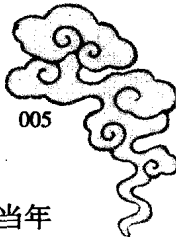
既然提及大儿子，曾玉屏便道出了来意：“小弟此来，有一事相求，不知江兄应允否？”

“有何事？快请说！”

“江兄还记得当年的戏言吗？”

江良济手一摊，为难地说：“当年我们那么年轻，开过不少玩笑，我不知道你所指的是哪一句戏言。”

“我的大儿子曾麟书今年二十岁，尚未婚配。他老实本分、读书用功，虽然至今尚未学业有成，但我相信有一天他会考中的。老兄，难道你还不明白吗？”



“哈哈……我说呢，原来是给儿子做媒来了。好，我江良济绝不食言！既然当年有言在先，今天我就答应你这门亲事！”

曾玉屏向屋里看了看。江良济明白他的意思，便笑着说：“你是担心我没有女儿嫁给贤侄吧？请放心吧！我的前妻生了三个儿子，但继室熊氏一口气生了四个女儿，她们虽然不是天生丽质，但长得都不算丑。而且，我的女儿个个性情温和、知书达理。大女儿已经出嫁，小女儿今年才十一岁，中间的两个任你挑选。”

曾玉屏连连摆手，说：“不敢、不敢，谈什么挑选！江兄错爱，将女儿许配给犬子，我早已感激不尽。如果你我能做儿女亲家，我们曾家一定会善待令爱的。”

就这样，江良济将二女儿许配给曾麟书，曾、江两家准备联姻了。江良济的二女儿今年二十一岁，比未来的夫婿大一岁。她曾读过一年的书，在乡间也算个“女秀才”。由于江良济很注重子女的教育，所以，她知书达理、善良温和，同时又勤劳俭朴，算得上好女子。曾玉屏为儿子定下了一门好亲事，他向江良济约定两个月后办喜事。江良济直摇头，连连说：“不忙、不忙，婚姻大事岂能儿戏！等过些日子，我找人给两个孩子算一算，看看他们的生辰八字合不合。此外，还要再挑一个好日子，我可不着急嫁女儿。”

“你不急，我急呀！”

“又不是你娶媳妇，你急什么！”江良济脱口而出。话刚出口，他就觉得失言了，这种玩笑可开不得，他尴尬地一笑。

曾玉屏拍了拍老朋友的肩膀，笑着说：“还是让孩子们尽快有个归宿吧！秋后办喜事，怎么样？”

“好吧！我们亲家好商量！”

曾玉屏满意而归，一路上，他都在盘算着秋后如何把喜事办得热热闹闹的。随着马车的一路颠簸，渐渐地，他的眼前开始模糊起来，而后便进入了甜美的梦乡。

曾玉屏回到家中时，满面春风、笑容可掬，不用问，他对自己此行的收获十分满意。一想到自己即将做公爹了，他就乐得合不拢嘴。曾玉屏刚刚跨入家门，他的妻子忙迎了出来，急切地问：“回来了？事情办成了吗？”

“一路颠簸，我连口水也没喝，快去给我做点好吃的，回头再告诉你。”曾玉屏边说边进屋，他感觉很疲惫，急于进屋歇一歇。曾麟书的母亲一边在灶上忙着给丈夫做饭，一边想：“也不知道他去江家的情况如何，不过，从他那笑吟吟的脸上来看，事情大概办得很顺利。如果我猜对了，今年秋天就要热闹了。我那未来的儿媳妇温和吗？勤劳吗？懂得孝敬老人吗？”此时，一肚子疑问的又何止她一个人。

曾麟书看见父亲远道而归，他的神经马上就绷紧了。不过，他不敢像母亲那样直率地去问父亲，再多的疑问也只能咽在肚子里。他关心的不是是否勤劳吗、孝敬老人吗，而是她漂亮吗？温柔吗？在曾麟书的心里，那在水一方的“伊人”最有魅力。因为，轻易得到的不值得去珍惜，而找来找去那“宛在水中央”的女子才是真爱。

年轻人爱做梦，一肚子“诗”与“经”的年轻男子更爱做梦。他畅想着未来，想象自己心爱的姑娘该是什么样子：美丽又大方，温柔而善良，肤似凝脂，腮如桃花，婀娜多姿，态若仙子。曾麟书向上苍祈祷：“老天爷呀！请赐给我一位美妙、可人的女子吧！我将一生钟爱于她。让我们恩恩爱爱，白头偕老，共度人生！”

正当年轻人遐想之际，只听曾玉屏一声大叫：“毓济，到我屋里来一下，有一件事情要和你说。”

曾麟书二话没说，一头扎进了父亲的房间，聆听父母的教诲。由于太激动，他显得局促不安，手足无措，满面通红。

曾玉屏看了儿子一眼，心里想：“这小子比不上我当年，那时的我虽然也很激动，但是没这么慌乱。因为娶亲前，我早已领教过什么是温柔，什么是风情。”想到这里，曾玉屏不禁有些感叹。

麟书的母亲似乎看透了丈夫的心思，她温和地一笑扯了扯丈夫的衣襟，小声说：“他爹，你不是和儿子有话要说吗，怎么又不说了？儿子还等着去读书哩，可别耽误他的时间！”

“哦，哦，的确有话要说！毓济，来，坐到你母亲的身边来，爹爹要谈谈你的终身大事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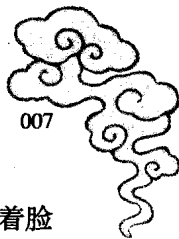
曾麟书顺从地坐在母亲的身边，他一个劲儿地搓着双手，垂首低眉，一言不发，额头上竟冒出了汗珠。此时，他急于知道父亲此行的结果，但碍于情面，又羞于启齿，那个复杂的表情让人怜惜。母亲拉了拉他的手，他立刻感到有一种力量在支持着他，使他得以撑下去。

曾玉屏瞅着儿子，他觉得十分可笑，堂堂七尺男儿在乡试考场上尚未如此紧张，但面临人生大事却显得如此拘谨。他伸了个懒腰，又打了个哈欠，想调节一下严肃的气氛，果然，曾麟书脸上的肌肉放松了一些。曾玉屏这才开口道：“毓济，你知道前几天我干什么去了吗？我去了一趟天坪村，见到了老朋友江良济，而且还办成了一件大事。儿子，你想不想知道详情？”

曾玉屏居然在儿子面前还卖关子，逗得麟书的母亲直乐，她心想：“这个人有时也真风趣，只是平日里为生活所累，压得他喘不过气来，少了许多情趣。”于是，她催促着丈夫：“快说吧！我们母子俩都想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，又不是听书、看大戏，你别卖关子了！”

“好好好，听你的。不然，你又要唠叨不休了，女人呀！就是爱唠叨。”

“这会儿全是你唠唠叨叨，还好意思说我！快说吧。”显然，麟书的母亲有些不耐烦了。曾玉屏不再逗乐，他挺了挺身子，端端正正地坐稳了，然后开口道：“儿子，你今年已满二十周岁，是大人了。父母也早已为你考虑过婚姻大事，所以，前几天我便去办了这件事。我与你江世伯早年交好，曾有过戏言欲结亲家。现在，戏言变成了现实，你江世伯把他的二女儿许配给了你，而且，我们约定秋后就办喜事。”曾麟书的



心都快要跳出来了，他按捺住内心的激动，尽量不让父母看出自己的失态。他红着脸低头说：“婚姻大事全凭父母做主，儿子从命便是。”说罢，偷偷地瞄了一眼父亲。

曾玉屏太了解自己的儿子了：麟书从小便十分听话，读了十几年的书，他更加注意自己的言行一定要合乎礼仪。所以，平日里他总是这么谦虚谨慎而又说话得体。

儿子即将成家，做父母的百感交集。一方面，他们为儿子高兴，一方面又有些担忧，他们生怕儿子坠入儿女情长之中不能自拔。所以，曾玉屏语重心长地说：“一个男人成了家，标志着他已经长大成人，从此以后，你就是一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了。男子汉大丈夫要撑起一方天，让他的妻子儿女在这方天下尽享人生的快乐。更重要的是，他必须以前程为重，追求光明的未来，不能枉此一生！你能做得到吗？”曾玉屏走过一段人生的弯路，他当然不希望儿子像他当年那样虚度人生。

曾麟书深深地体会到父亲用心良苦，他认真地回答父亲的问题：“请父母放心吧！儿子以前知道什么能做、什么不能做，成家以后，儿子不仅要继续刻苦读书、考取功名、光耀门楣，而且还要教育妻子共同孝敬父母、抚育子女，使曾家进一步兴旺发达起来。”

湘乡荷塘二十四都白杨坪，曾家大院其乐融融。

刚过中秋，曾家就忙开了，他们准备给曾麟书办喜事，好日子定在九月初六。这一天，湘乡荷塘二十四都的乡邻们纷纷跑到白杨坪去看曾家的新娘子。因为这方圆几十里地，曾家算得上小有名气的乡绅，大户人家办喜事一定热闹非凡。于是，一大早，曾家大院就被挤得水泄不通，人们嘻嘻哈哈、指指点点，只见曾家大门前张灯结彩，到处洋溢着喜气。

新郎官曾麟书更是一脸的笑容。今天，他的人生之旅就要迈上一个新的阶梯——由父母做主，他将要和一位好姑娘结为夫妻，开始幸福而漫长的“牵手”生涯！

曾玉屏笑逐颜开，他里里外外地跑着，一会儿招呼客人，一会儿去问厨子喜宴准备好了没有，直忙得他晕头转向，不知东南西北。当乡邻们给他贺喜时，他总是拱手笑迎客人：“里面请！谢谢光临寒舍！等会儿多喝几杯喜酒！”人们打趣地说：“曾三哥，我们喝谁的喜酒呀？”

“当然是你大侄子的了！还能有谁的呀？”

“曾大伯，明年的今天，能不能喝上你宝贝孙儿的满月酒？你催促儿子抓紧时间，早生贵子呀！”

“喂！曾老弟，你亲自为儿子做的媒，一定见到江家女儿了，你的儿媳妇俊俏吗？能不能比得上她婆婆当年那么美丽？”

不管客人开什么玩笑，曾玉屏一律是笑脸相陪。这是湘乡的风俗习惯，别人家办喜事时，他也这么凑过热闹。淳朴的民俗、民风在这里得到了最充分的表现，尽管乡邻们的语言有些放肆，但是，这是对主人最诚挚的祝福。

时辰还早，迎亲的队伍尚在途中，大家你一言我一语，说个不停。其中，有一位怀抱婴儿的大嫂被人们围着，一位小姑娘央求道：“嫂子，你娘家就在天坪村，难道你回娘家时没见过江家女儿吗？”大嫂答道：“当然见过，我们两家只隔一条小河。”大家问道：“那快说给我们听听，新娘子漂亮吗？”

大嫂解开衣襟，露出了白生生的双乳。她把孩子往怀里一塞，大声地描绘着：“老天爷太偏爱江家了，人家四个女儿个个赛天仙，老大美，老二俊，老三、老四俏，那光彩照人的劲儿真让人想多看几眼。”

“到底她们有多俊？”大嫂刚想说什么，突然间，孩子尿了她一身，她连忙站起身料理孩子。

邻村的一位读书人俏皮地说：“大嫂，让我来形容吧！天上的星星千万颗，江家女儿就是那最明亮的一颗。特别是新娘子，只要她一出现在哪里，其他的小星星都会黯然失色。她的眼睛像黑瓜子，脸蛋儿像红瓜瓢。她的发辫长又长，就像那瓜蔓蔓拖到了地上。”

“哇！那么漂亮！”

大嫂哈哈大笑，笑得她直不起腰来，吓得怀中的孩子哇哇大哭。大嫂一边哄孩子，一边笑着问：“么弟，你又没见过江家妹子，怎么形容得那么好呢？”

小伙子神秘地瞥了一眼她，然后吹起牛来：“我是个千里眼，大嫂娘家的山村全映在我的眼里。那里还有许多漂亮姑娘。大嫂，下次回娘家别忘了替我找一个好媳妇呀！”

人们笑着、闹着，曾家大院一片欢声笑语。就在这时，鞭炮声声，锣鼓齐鸣，一个小伙子高叫道：“花轿到了！快去抢喜饼！吃了喜饼能饱一辈子，快去呀！”一群儿童一窝蜂般拥向花轿。两位年纪长一点的婆婆笑吟吟地掀开轿帘，一位搀住新娘，另一位在前面引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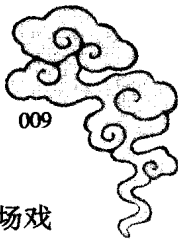
曾麟书像个木偶一样被人摆弄着，转来转去，转得他晕头转向。可是，他心里是甜蜜的，甚至比吃了蜜更甜。特别是大嫂与小伙子的对话，听了以后让他特别高兴。

新娘娘已经与曾麟书肩并肩站在一起了，他们准备拜堂成亲。只听得一个男人拖着长长的腔调，用他那洪亮的声音高叫着：“一拜天地！”一对新人恭恭敬敬拜了天地。“二拜高堂！”“夫妻对拜！”“送入洞房！”

曾麟书用微微颤抖的双手牵着红丝带，就像握着终身的幸福。他带着新娘子缓缓走入洞房。一对新人坐在床沿上，新郎还没来得及揭开新娘子的红盖头，只见一帮人拥了进来，闹闹哄哄嚷个不停：“快瞧新娘子的手多白嫩呀！”

“喂！新郎官，你还愣着干什么？快揭红盖头呀！”

“对呀！你不揭，我来替你揭。”小伙子们说着俏皮话，人群里不时发出一阵阵笑声。因为闹新房不分老少、大小，所以谁都可以说几句平日里不好意思说的话。本来，曾麟书比在场的所有人都想早一刻目睹新娘的芳容，可是被人们这么一闹，他



反而不好意思揭盖头了。曾麟书觉得不是自己在娶亲，而是在上演一出戏。这场戏是演给那些关注自己、又爱凑热闹的人看的。

听到新房里闹闹哄哄，曾家请来的喜婆婆走了进来。她先向一对新人道了喜，然后说：“来来来，一对新人拉拉手，和和美美到白头！”喜婆婆一手牵着新郎，一手牵着新娘，然后把新婚夫妇的手合在了一起。人群中再次爆发出一阵笑声，欢声笑语连成了一片。有人再次催促：“红盖头、红盖头，怎么还不揭！”喜婆婆笑着拍了拍几个小伙子，说：“你们该去吃喜酒了！走走走，再不走的话，打你们的屁股了。”

一群年轻人被轰了出去，新房里立刻安静了下来。当人们离开后，一对新人默默无语。

最后，还是曾麟书先开了口：“你饿吗？渴吗？我去给你弄些吃的、喝的来。”

新娘子扑哧一笑，那笑声很好听，直让曾麟书为之动心。新娘子向上指了指，他明白还有一件大事尚未完成，他哑然失笑。曾麟书站了起来欲揭红盖头，突然，他正在上扬的手又放了下来。在这激动人心的时刻，他有些迟疑了。

曾麟书眼一闭，猛地揭去红盖头，而后，他又猛地睁开了眼。好美呀！

虽不是闭月羞花之貌、沉鱼落雁之容，但也算得上面容娇美。只见她如含苞待放的蓓蕾、初出水面的芙蓉，清清爽、淡淡妆，天生一副女儿俏模样。虽然江氏没有浓妆艳抹的风情，也缺少流光溢彩的浪漫，但是她却散发着一股沁人心脾的韵味。这种书香门第之女特有的气质，很让曾麟书为之动心。

曾麟书轻轻地搂住新嫁娘，在她那洋溢着青春朝气的脸上，吻了又吻。江氏羞红了脸，她温顺地低下了头。

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，恰似一朵水莲花不胜冷风的娇羞。一对新人只觉得时光在这里驻足，空气为之凝固！

曾麟书读了十几年的圣贤书，虽没寻到“黄金屋”，但今天却得到了“颜如玉”，如何叫他不激动！他将妻子再一次搂进怀里，江氏依偎在丈夫的胸前，而后，他们笨拙地完成了人生又一件大事。夫妻俩沉浸在无比的幸福之中。

从此以后，他们成了这个世界上最亲密的人！

第二天一大早，江氏推了推身边酣睡的丈夫，轻声说：“我初到曾家，一切都不熟悉，你早些起身，带我去厨房看一看，我想给家人做早饭。”

曾麟书打了个哈欠，又伸了伸懒腰，说：“这么早起来干什么！你瞧，天还没亮呢！再睡一会儿吧！”说罢，他头一歪又想入睡。江氏贴在丈夫的耳边说：“昨天上轿之前，父母还反复叮咛我一定要早早起身，做好早饭，孝敬公婆。你说，我能睡得住吗？”

江氏在娘家的时候，虽然不是娇滴滴的千金大小姐，但两个嫂子包揽了一切家务，她也是很少进厨房的。可是，就在她出嫁前的几天里，江良济夫妇不断教育女儿如何做一个好媳妇。一天晚上，江良济将二女儿唤到面前，做父亲的有话要对她说。

熊氏则坐在一边暗自抹泪——养了二十年的女儿，一想到女儿就要离开父母，当娘的总有些舍不得。

江良济安慰妻子说：“别哭了，女儿出嫁是件好事嘛！孩子有了归宿，我们做父母的应该高兴呀！”

其实，他的心里也有些酸酸的。熊氏嘀咕了一句：“女儿是娘家的公主，嫁了出去，我们再也无法疼爱了。”江良济语重心长地叮嘱女儿：“孩子，你就要出嫁了，以后千万不能再耍小性子，好吗？到了婆家，一切珍重！记住：要懂得孝敬老人、辅助丈夫，将来生了儿女，还要悉心哺养孩子，这些都是女人的本分。”

直到女儿点头答应了，江良济才放心。昨天，当曾家的花轿抬到江家时，江良济还让妻子再叮嘱女儿一番。父母的话，江氏已牢牢地记在了心底。

此时，天尚未大亮，新娘子江氏便起床，她希望自己做一位好媳妇。

可是，新婚宴尔的曾麟书不希望妻子这么早就起，他一把拉住江氏，在妻子耳边低语了几句，羞得新娘子将丈夫推开：“羞羞羞，我父母可没教过我这些，他们希望我做曾家的好媳妇，你却硬拦着我，不让我起身，你真坏！”

说罢，她掰开了曾麟书的双手，温柔地对丈夫笑着低语道：“你再睡一会儿吧！做好早饭后，我来喊你起身。”

曾麟书哪里还睡得下去，他骨碌一声爬了起来，伸了个懒腰，说：“好吧！你去做早饭，我读书。厨房就在西厢房那边，我送你过去。”于是，曾家大院开始有了动静，沉睡中的家人并没有被惊醒，因为昨天忙了一整天，他们实在太累了。

当全家人起床时，新媳妇早已做好了饭。浓浓的香气从西厢房那边传来，而且还隐隐约约听到读书声。曾玉屏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他催促麟书的母亲快到外面去看个究竟。不一会儿，麟书的母亲高兴地回来告诉他：“他爹，是新媳妇在做饭，麟书正认真读书呢！”

这句话真让曾玉屏心花怒放，他高兴地自言自语道：“毕竟是读书人家的女儿，懂规矩、守妇道，端庄又大方，贤惠又能干。嗯！江良济的女儿，好样的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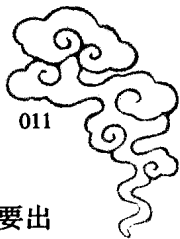
麟书的母亲听到了丈夫的小声嘀咕，她应声道：“我们家的新媳妇无人能比，我们的儿子同样也是好样的。新婚之时就这么刻苦读书，将来一定能成大器。”

此时，心中感到安慰的不止曾玉屏夫妇二人，曾家还有一位老人欣喜万分，他便是麟书的爷爷曾竟希。

曾竟希活了大半辈子，他亲眼看见自己的后代如此孝顺、勤快，激动得直嚷嚷：“毓台、毓驷，你们快快起身，新嫂子已经把早饭做好了，快起来吃饭！吃了饭去学堂上学，瞧你们大哥多用功，将来他一定比你们有出息。”

看到曾竟希走到院子里，江氏规规矩矩喊了一声：“爷爷早！”说罢，她的脸像一块大红布，害羞地躲进了自己的新房。

年过六旬的曾竟希喜滋滋地捻着银须，高兴地笑着：“嗯！的确是个懂事的好媳



妇，不比她婆婆当年逊色。家有贤妻，麟书就更能潜心读书了。看来，我们曾家要出人才了！”

曾玉屏悄悄地对麟书的母亲说：“媳妇进了门，你会减轻许多负担。今后，你不需要每天起早做饭了。”麟书的母亲瞪了一眼丈夫，轻声说：“媳妇又不是来做牛马的，对人家的女儿，我们也要心疼。像她这么好的媳妇，我们应该怜惜才是。”

“对对对，你们女人家总是对的！”

“本来嘛！难道我的话不在理儿？只要他们小夫妻恩恩爱爱、夫唱妇随，我这个做母亲的就心满意足了。不求媳妇包揽家务，只要她能督促麟书刻苦读书就行了。我们的儿子如果能考取个功名，什么样的苦，我都愿意吃。”

曾玉屏安慰妻子道：“从今天早上的情况看，我们的儿子、媳妇都是让人放心的。看来，我们前些日子的担心是多余的。”说罢，夫妻二人相视而笑。

新婚夫妇总觉得良宵苦短，每天早上，曾家的几只大公鸡仰着脖子直打鸣，气得曾麟书真想宰了它们。每当江氏要起身时，曾麟书都扯着她的衣襟不让动。江氏总是温柔地一笑，和风细雨地说：“别闹了！全家七八口人还等着吃饭呢！你也早一些起来读书吧，离乡试还有三四个月的时间，再苦一苦，等考上了功名再享受吧！”

曾麟书被妻子说得不好意思，只好从命。有时，他真不想起床，陪伴着新婚的妻子睡大觉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情呀！可是，妻子总是想方设法逃脱他的拥抱。无奈之下，曾麟书找到了母亲，向母亲诉苦道：“每天晚上，儿子都是秉烛夜读，睡得很迟，第二天早上想多睡一会儿都不行。那几只可恶的大公鸡，天不亮就报晓，真烦人！”母亲心疼儿子，她二话没说，把家里的几只公鸡全给宰了。当曾玉屏问起这事儿时，麟书的母亲回答道：“儿子夜夜挑灯苦读，公鸡报晓影响他休息，我想让他早上多睡一会儿。”

曾玉屏心中暗笑：“傻瓜！你又不是没年轻过，他哪里是读什么书！他读的是自己的新媳妇！”种瓜得瓜，种豆得豆，不久，江氏出现了妊娠反应。起初，新婚夫妇并没有意识到他们已经有了爱情的结晶，当江氏感到身体不舒服时，曾麟书还以为妻子由于劳累过度而生病了。

那是初春的一个早上，春日的阳光格外明媚，院子里的大槐树早已抽出了新芽，南飞的燕子衔来泥土，准备筑巢孵雏。江氏和往常一样早早起来做饭。她哼着小曲儿到河边去担水，清澈的河水映着少妇的风韵身姿。她担着水桶往回走。

十几年前，曾玉屏养成了早睡早起的好习惯，不管春夏秋冬，他都不愿睡懒觉。特别是儿媳妇进门以后，他更不好意思落在晚辈的后面，总是天不亮就起身，打扫牛棚，喂好猪羊，放开鸡鸭，然后便背着竹箕到村边去拾粪。和往常一样，他在村头遇见了担水的儿媳妇。扁担吱扭、吱扭地作响，水桶左右摆动。江氏走起路来很轻盈，远远地望去就像踏着舞步一般轻盈好看。江氏放下肩上的担子，向公爹问了一声好：“爹爹早！今天早上我做了你最爱吃的鸡汁粥，等会儿早点回来